

首位农民获10万封顶报销款

前六个月德城区新农合基金支出833万元,6万多农民受益

本报7月12日讯(记者曹宏源 通讯员 冯丙树 高东涛) 7月7日上午,德城区新农合办公室的工作人员来到了在天衢街道办事处居住的赵女士家中,为她送来了10万元的新农合报销款。赵女士成为德城区首位得到10万元新农合医疗费受益农民,同时是全市首例获得

最高款项的农民。

2011年4月份,家住天衢街道办事处的赵女士因患冠状动脉粥样硬化性心脏病在德州市人民医院住院治疗,花费1万余元,新农合办公室按照规定为其报销了3168元。因病情严重被转往济南齐鲁医院,花费了医疗费25.8万元。巨额医疗费让赵

女士全家欠下了16万元的债务,全家生活压力剧增。

德城区新农合办公室得知此事后,按照规定为赵女士办理了报销手续:按照省级定点医院50%的报销比例,为患者报销9.68万元医疗费,赵女士也成为德城区首位得到10万元新农合医疗费的受益农民,同时是

全市首例获得最高款项的农民。

据了解,德城区不断加大财政投入提高补助资金,由每人每年10元提至120元,而农民个人缴费只从10元提至30元。随着筹资标准的不断提高,报销比例和封顶线都有了大幅提高。2010年,该区新农合的报销比例

最高达到了65%,最高报销额为5万元。今年,该区将门诊医药费报销率提至40%,基层卫生院住院报销比例提至70%,最高报销额调至10万元。

同时,进一步简化参合农民就诊报销流程,自今年2月24日起,德城区取消了省级定点医疗机构的转诊手

续。凡在省级定点医院就诊的参保农民,均按政策规定比例报销医药费用。

据统计,今年前六个月,德城区新农合基金支出总额达833万元,其中住院支出770万元,门诊支出63万元。受益农民总计62061人,其中获万元以上报销的109人,获10万元报销的1人。

“三农”进城临时销售点已有43个,瓜农感谢有了好政策

“对我们瓜农帮助确实挺大的”

本报7月12日讯(记者 杨金涛 董传同) “只要看到门前挂着‘三农进城临时销售点’的牌子,瓜农们就可以进入这个小区卖瓜了。”12日12时许,在天衢花园小区附近执勤的德州市城管执法支队一大队一中队长李娜向记者解释。据了解,经过前期的积极沟通,市城管执法局已在人民医院南、北宿舍,三八路迎春巷小区等35个小区和三八路人防办东侧空地等8个街巷口设置了临时销售点。

12日12时许,德州市天衢花园小区门前,一块绿色的“三农”进城临时销售点”招牌被悬挂在大门东侧的墙上。在天衢花园小区内一角,开着农用拖拉机进城卖西瓜的河北景县小洋村57岁的刘书彦正忙得不亦乐乎。“6毛钱一斤,自己家种的瓜,可甜了。”刘书彦一边称重一边向来此光顾的小区居民说。

刘书彦说,今年是第二年来德州市里卖瓜,“去年来卖瓜的时候,当时城管管得严,还没有现在这个临时销售点,所以自家产的瓜销路成了难题。如今真没想到今年有了这么个政策,对我们瓜农帮助确实挺大的。”

正在买瓜的天衢花园小区居民张女士说:“超市的西瓜每斤卖到7毛,现在在家门口就能买到瓜农自家地里的瓜,价格又实惠,质量又有保障。如此一来,瓜农也不再担心城管了,这项政策挺好的。”对此,德州市城管执法支队一大队一中队长李娜提醒:进入临时销售点经营的瓜农要自觉维护周边环境,保证人走地净,在划定区域经营,保证小区道路通畅,不要使用高音喇叭和大声喧哗,以免影响市民的正常休息。

“一般我们会根据居民消费量和小区安全等,指导一个小区允许两到

三个瓜农进入。如果需要我们帮助,请携带本人身份证、村委会开具的‘进城销售证明信’及1张一寸免冠彩色照片,与我们城管工作人员联系,我们将积极为您安排合适的地点经营,并为您免费办理《“三农”进城临时销售卡》。”在现场,李娜向瓜农刘书彦解释起“‘三农’进城临时销售点”的新举措。与此同时,李娜表示:贩卖瓜果的商贩与瓜农是不一样的,“我们还是明确取缔流动小商贩,对真正的瓜农进行服务。”

据介绍,截至目前,市城管执法局已在人民医院南、北宿舍,三八路迎春巷小区等35个小区和三八路人防办东侧空地等8个街巷口设置了便民点。“下一步,我们还会继续与辖区内其他小区进行沟通,尽可能地扩大临时销售点的范围,将这项惠农措施做实。”德州市城管执法支队工作人员表示。



德州市城管执法支队队员正在向瓜农刘书彦发放《致“三农”朋友的一封信》,引导瓜农规范经营。 本报记者 杨金涛 摄